



Great Wall Terroir
長城天下

Great Wall Terroir Holdings Limited 長城天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4)



// 中期報告 2024



減廢證書

Wastewi\$e
—Certificate—



混合產品
紙張 | 支持
負責任的採業

FSC
www.fsc.org

FSC® C176382

目錄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業務回顧及前景	20
財務回顧	23
附加資料	25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少輝 (主席兼代理行政總裁)
許振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偉豪
周曉東
張詩敏

公司秘書

李志邦

核數師

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有關百慕達法律)
樂博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有關香港法律)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二座
10樓1005室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524

網址

www.gwt.hk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簡明綜合 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長城天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 客戶合約		36,239	40,987
— 租賃		672	672
收益總額		36,911	41,659
銷售成本		(34,287)	(39,286)
毛利		2,624	2,37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95	2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430)	(164)
經營及行政開支		(13,199)	(14,524)
下列各項之回撥虧損撥備（虧損撥備）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263	(362)
— 其他應收款項		—	(29)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	(20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1	—
終止確認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收益		889	—
財務費用	5(a)	(657)	(166)
除稅前虧損	5	(10,414)	(12,794)
所得稅開支	6	(92)	(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0,506)	(12,893)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5.3)	(6.5)



簡明綜合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0,506)	(12,89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394)	—
其後會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9	(2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385)	(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0,891)	(12,916)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11	81
使用權資產		1,721	–
投資物業	9	49,800	49,800
於一間聯營企業之權益		–	–
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2,382	1,887
其他應收款項	10	770	772
		54,984	52,540
流動資產			
存貨		1,267	1,27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8,777	13,189
合約成本		400	31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11	10
已質押銀行存款	11	158	161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65	6,121
		17,178	21,07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7,501	28,156
應付稅項		100	56
借款		9,000	9,000
租賃負債		3,879	3,402
		50,480	40,614
流動負債淨額		(33,302)	(19,54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682	33,00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04	204
租賃負債		4,390	4,817
其他應付款項	12	395	395
		4,989	5,416
資產淨值		16,693	27,58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9,693	19,693
儲備		(3,000)	7,891
權益總額		16,693	27,584

簡明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儲備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重估 儲備(非重 新劃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實繳盈餘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儲備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693	360,630	780	(5,913)	25	(64)	83,489	(431,056)	7,891	27,584
期內虧損	-	-	-	-	-	-	-	(10,506)	(10,506)	(10,506)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公平值虧損	-	-	-	(394)	-	-	-	-	(394)	(394)
其後會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9	-	-	-	-	-	9	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9	(394)	-	-	-	-	(385)	(385)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9	(394)	-	-	-	(10,506)	(10,891)	(10,891)
於終止確認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列賬時解除投資重估儲備	-	-	-	(139)	-	-	-	139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9,693	360,630	789	(6,446)	25	(64)	83,489	(441,423)	(3,000)	16,693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9,693	360,630	787	(5,890)	25	(64)	83,489	(395,803)	43,174	62,867
期內虧損	-	-	-	-	-	-	-	(12,893)	(12,893)	(12,89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會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23)	-	-	-	-	-	(23)	(2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23)	-	-	-	-	-	(23)	(23)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23)	-	-	-	-	(12,893)	(12,916)	(12,916)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9,693	360,630	764	(5,890)	25	(64)	83,489	(408,696)	30,258	49,951



簡明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0,110)	(13,551)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12)	(34)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5
已質押銀行存款減少	(1)	(6)
短期銀行存款減少	-	9,000
投資業務(所用)所產生現金淨額	(13)	8,965
融資業務		
向一名董事籌集之貸款	13,400	-
償還租賃負債	(2,224)	(950)
已付利息	(541)	(166)
融資業務所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10,635	(1,11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512	(5,70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121	18,03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影響	(68)	(64)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6,565	12,265





1. 一般資料

長城天下控股有限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二座10樓1005室。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此外，若干於香港以外地區經營之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乃以集團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列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本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以及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本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本期間產生虧損淨額約10,506,000港元，以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33,302,000港元。經考慮多個可為其營運提供資金的財務來源後，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具備充足的財務資源支持本集團於可見未來的營運，故本集團能夠繼續持續經營。因此，中期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電訊服務收入	35,778	40,292
資訊科技業務(「資訊科技業務」)收入	461	695
	36,239	40,987
租賃收益		
經營租賃項下之固定租賃付款	672	672
	36,911	41,659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之客戶合約收益拆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訊服務		資訊科技業務		總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32,664	37,114	20	–	32,684	37,114
—隨時間	3,114	3,178	441	695	3,555	3,873
	35,778	40,292	461	695	36,239	40,987

本集團管理層(主要經營決策者)釐定經營分部，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本集團之業務分部包括電訊服務、資訊科技業務以及物業投資。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之除稅前業績(並未分配中央經營及行政開支)。所有資產均分配至須予呈報之分部，惟若干未分配資產(主要為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以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除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須予呈報之分部，惟企業負債除外。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業務及地理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分析載列如下。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a) 按業務分部劃分

分部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訊服務		資訊科技業務		物業投資		總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對外銷售	35,778	40,292	461	695	672	672	36,911	41,659
業績								
分部業績	(1,048)	(2,676)	(2,472)	(2,319)	667	664	(2,853)	(4,331)
財務費用	-	-	(170)	(107)	-	-	(170)	(107)
	(1,048)	(2,676)	(2,642)	(2,426)	667	664	(3,023)	(4,438)
未分配之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7,391)	(8,356)
除稅前虧損							(10,414)	(12,794)

分部資產及負債

	電訊服務		資訊科技業務		物業投資		總計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分部資產	11,037	15,119	2,068	2,862	50,422	50,454	63,527	68,435
未分配之資產							8,635	5,179
綜合資產總值							72,162	73,614
負債								
分部負債	(11,052)	(14,033)	(6,051)	(7,445)	(699)	(655)	(17,802)	(22,133)
未分配之負債							(37,667)	(23,897)
綜合負債總額							(55,469)	(46,030)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b) 按地理劃分之資料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香港、新加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按業務所在地區劃分之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地理區域：		
— 香港	1,651	14,467
— 新加坡	22,529	22,214
— 中國	12,731	4,978
	36,911	41,659

以下為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賬面金額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52,588
新加坡	—	41
中國	14	20
	52,602	50,653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	147
政府補助	59	9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	5
雜項收入	32	44
	95	287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計入) 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 財務費用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250	166
一名董事貸款之利息開支	244	–
借款之利息開支	163	–
	657	166
(b) 其他項目		
僱員薪金及其他福利 (包括董事酬金)	6,541	6,5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08	346
員工成本總額	6,949	6,935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672)	(672)
減：就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招致之直接經營開支	1	1
	(671)	(671)
服務成本 (計入銷售成本)	34,275	39,286
已售存貨成本 (計入銷售成本)	12	–
下列項目折舊：		
– 物業、機器及設備	48	19
– 使用權資產	574	507
短期租賃之租賃開支	305	127
匯兌虧損淨額	3	31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	(92)	(99)



6. 稅項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6.5%) 計算。

本公司於新加坡之全資附屬公司須按17%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7%) 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於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須按25%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5%) 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8. 每股虧損

本期間之每股虧損乃基於本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虧損約10,506,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12,893,000港元) 及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約196,928,000股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196,928,000股) 計算。

本公司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因此，所呈列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投資物業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平值		
期／年初結餘	49,800	51,400
於損益內確認之公平值減少淨額	-	(1,600)
期／年末結餘	49,800	49,800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乃由董事基於直接對比法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該日期以直接對比法進行之估值得出。

直接對比法利用來自可資比較物業涉及之市場交易之價格及其他相關資料。本期間損益並無確認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歸入公平值等級制度之第3級別。於本期間，第3級別並無撥入或撥出。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		7,662	11,940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備抵		(956)	(1,254)
	(a)	6,706	10,686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		1,729	1,622
預付款項		706	1,225
其他應收賬項	(b)	4,686	4,664
遞延應收租金		216	264
		7,337	7,775
其他應收款項虧損備抵		(4,496)	(4,500)
		2,841	3,2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9,547	13,961
就報告而言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8,777	13,189
非流動資產		770	772
		9,547	13,961

附註：

- (a) 本集團進行銷售之信貸期主要介乎30至90天不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虧損備抵)按交易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一個月	2,407	3,796
一至三個月	3,516	5,763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483	738
超過十二個月	300	389
	6,706	10,686

-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收賬項中包括應收款項約4,30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304,000港元)，乃於二零一七年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應收一名第三方所得款項。於過往年度已全數計提虧損備抵。



11. 已質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質押銀行存款約15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1,000港元）。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已向供應商開立約15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9,000港元）之銀行擔保，以滿足營運需要。董事認為本集團不大可能根據該等擔保而遭提出申索。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已動用該等擔保下約15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9,000港元），相當於應付該等供應商之未償還金額。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a)	8,182	11,494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項		9,048	9,781
合約負債		1,061	1,071
已收按金		495	495
一名董事貸款	(b)	13,400	—
前任董事貸款	(c)	5,710	5,710
		29,714	17,05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37,896	28,551
就報告而言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37,501	28,156
非流動負債		395	395
		37,896	28,551

附註：

(a) 貿易應付款項按交易日期之賬齡分析概述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一個月	2,329	3,454
一至三個月	3,474	5,649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684	886
超過十二個月	1,695	1,505
	8,182	11,494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附註：(續)

-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一名董事張少輝先生（「張先生」）之未償還貸款為13,400,000港元，為無抵押、無擔保、按年利率9.8%計息及須應要求償還。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
- (c)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前任董事趙銳勇先生及張嘉恒先生之未償還貸款分別約為2,378,000港元及約3,332,000港元，均為無抵押、無擔保、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 (二零二三年：0.01港元) 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2,000,000,000	120,000
股份合併 (附註(a))	(10,800,000,000)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200,000,000	1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969,275,000	19,693
股份合併 (附註(a))	(1,772,347,500)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96,927,500	19,693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合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開始生效（「股份合併」）。股份合併之詳情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



14. 關聯方交易

- (a) 除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曾與一名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交易性質		
一名董事貸款之利息開支	244	-

-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關聯方結餘之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2(b)。

15. 公平值計量

以下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公平值等級制度之三個級別呈列本集團於呈報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而公平值計量乃按最低級別輸入資料（對整項計量有重大影響者）作整體分類。輸入資料級別之定義如下：

- 第1級別（最高級別）：本集團在計量日可獲得同等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別：除第1級別所包括之報價以外，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出之輸入資料；及
- 第3級別（最低級別）：無法觀察之資產或負債輸入資料。





15. 公平值計量 (續)
(a)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第1級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2級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3級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指定按公平值透過 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權投資	701	–	–	701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1,681	1,681
	701	–	1,681	2,38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金融資產				
香港上市之股權投資	11	–	–	11
	712	–	1,681	2,393

	第1級別 千港元 (經審核)	第2級別 千港元 (經審核)	第3級別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按公平值透過 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1,887	1,887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金融資產				
香港上市之股權投資	10	–	–	10
	10	–	1,887	1,897

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1級別與第2級別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且第3級別公平值計量亦無撥入或撥出。



15. 公平值計量 (續)

(a)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續)

描述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平值等級制度	估值技術
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 香港上市之股權投資	11	10	第1級別	活躍市場所報 買入價
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 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權投資	701	—	第1級別	活躍市場所報 買入價
— 非上市股本證券	1,681	1,887	第3級別	投資對象公司 管理層所報告之 經調整資產淨值

(b) 第3級別公平值計量對賬

	指定按公平值 透過其他全面 收益列賬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910
虧損總額： — 於其他全面開支	(2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87
終止確認 (附註) 虧損總額： — 於其他全面開支	(199) (7)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681

附註：

於本期間，本集團所擁有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之非上市股本證券（「舊股份」）與一間根據達拉華法律註冊成立之納斯達克股票市場(Nasdaq Stock Market)上市公司（「存續公司」）合併。於合併完成後，舊股份已註銷並自動轉換為存續公司之普通股（「新股份」）。於本期間，本集團已終止確認舊股份及隨即確認新股份，並於損益確認所產生之終止確認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收益約889,000港元。

(c)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金額與公平值並無重大差別。





概覽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全球經濟面對通脹上升依然展現驚人的韌性。美國聯邦儲備局仍在討論減息預期。歐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宣佈2019冠狀病毒病後的首次減息。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四年七月決定減息，以紓緩中國經濟的下行壓力。高債務及償債成本的增加減慢營商環境的改善及基礎設施的建設進程，同時窒礙私人消費市場復甦。由於地區軍事衝突持續，高昂的海運價格對於推高全球通脹構成威脅。地緣政治局勢依然充滿變數，臨近之美國總統大選更成為關鍵風險。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以及主要能源生產國減產，亦可能造成全球能源價格飆升。

在新加坡，儘管市場指標（例如通脹率由二零二四年初的2.9%下降至二零二四年六月的2.4%）顯示經濟復甦，尤其是航空及旅遊等相關行業，惟總體市場的觀望態度令普羅大眾及中小型企業在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支出的決策上均三思而後行。此情況在電訊業尤甚，在於資本投資構成增長規劃的重要部分，同時應對用戶的通訊渠道習慣改變而出現零售收益下跌的現象。

在香港，香港特區政府表示，基本消費物價通脹保持溫和，香港仍然是充滿活力及動力的全球商業中心，位於亞洲的戰略心臟地帶。然而，住宅房地產市場表現疲弱，香港商廈的整體空置率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在歷史高位徘徊，均為香港經濟的內在優勢蒙上陰影。經濟疲弱令本集團增加零售語音電訊服務分部貢獻的工作更為困難，尤其是面對主要電訊服務供應商的競爭。該等供應商在基礎設施及容量方面已作出龐大投資並在多項服務種類上佔有領導地位。

在中國，房地產行業於過去數年持續偏軟，拖累整體投資及消費需求。政府宣佈的最新房地產市場支援措施有助於穩定房地產市場，並帶動消費溫和復甦。在中國共產黨第二十屆中央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上，中國領導人重申深化改革的承諾，並以追求創新、綠色能源及消費三大支柱的現代化作為增長動力。中國繼續聚焦於可持續發展及減少碳排放，將利好企業開發並運用提高汽車效率及推廣綠色駕駛習慣的技術措施，例如全球定位系統（「GPS」）及基於即時交通資料的路線優化功能，以減少燃料消耗及排放。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由於財務表現未如理想，管理層對短期內的業務增長趨於保守，與上一期間比較，中港大部分上市公司均宣佈下調派息率。在此背景下，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益由上一期間約41,700,000港元減少約11.5%至約36,900,000港元。

於本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虧損由上一期間約12,900,000港元減少約18.6%至約10,500,000港元。



電訊業務

電訊業務 (包括於新加坡、香港及中國之電訊及相關資訊科技業務) (「**電訊業務**」) 於本期間錄得收益約35,800,000港元，較上一期間約40,300,000港元減少約11.2%，主要源於電訊業務之零售及批發語音電訊服務分部收益減少。於本期間，批發語音電訊服務貢獻之收益在本集團之收益組合中仍然佔有重要地位。本集團已增撥人力資源及努力，致力改善客戶在接觸點之體驗，以抵禦零售客戶流失，惟電訊業激烈的市場競爭格局無疑為電訊業務增添壓力，客戶需求逐步轉移。自上一期間起，本集團擴大了電訊業務之服務範圍至為中國汽車市場提供GPS移動連接解決方案。

本集團目前提供之GPS服務連同移動連接主要包括為企業客戶提供GPS車輛定位服務以及分銷及安裝GPS車載終端設備 (「**GPS服務**」)。GPS服務即時追蹤目標車輛的位置，確保目標車輛的所在地點及安全。除車輛定位外，如客戶的車輛出現異常情況或任何試圖篡改GPS車載終端設備，客戶亦將立即收到警示。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提供GPS服務收益約12,700,000港元，與上一期間約5,000,000港元比較增加約154.0%，大幅增加主要源於本期間有完整半年的收益相對上一期間只有三個月的收益之分別，以及新客戶訂單數目上升。

資訊科技業務

資訊科技業務錄得之收益包括資訊科技服務 (定義見下文) 及電子商貿業務 (定義見下文)。

於香港提供之資訊科技服務主要包括提供一站式資訊科技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維護銷售點系統、安裝伺服器及網絡設備、保安系統及進行網站維護 (「**資訊科技服務**」)。於本期間，資訊科技服務錄得收益約500,000港元，較上一期間約700,000港元減少約28.6%。

自二零二一年開展資訊科技服務分部以來，本集團成功地與客戶建立穩固關係，令本集團更容易向彼等交叉銷售其他增值服務。於本期間，本集團已完成與現有客戶訂立的兩份合約 (「**電子商店改造合約**」) 之大部分工程，分別改造網上電子商店及銷售點系統，合約總金額約為700,000港元。電子商店改造合約於本期間的收益由上一期間約400,000港元減少約75.0%至約1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全數確認來自電子商店改造合約之總收益約700,000港元。

除資訊科技服務外，鑑於香港電子商貿業務之迅速發展及本地葡萄酒市場之增長潛力，本集團積極拓展資訊科技業務的收益來源，開發葡萄酒電子商貿平台Winestry (「**該平台**」或「**Winestry**」)，讓該平台使用者可於網上買賣葡萄酒 (「**電子商貿業務**」)。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本集團自Winestry錄得了輕微的收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該平台已試行及運作超過一年，擁有超過1,400個存貨單位。





投資物業

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收購的物業（「該物業」）的租金收入約為700,000港元。該物業位於香港屈臣道2號海景大廈A座11樓4及6號單位，為一項總面積約5,430平方呎之工業物業，根據中期租賃持有。該物業乃持作投資用途，以經營租賃形式出租。

按照董事參照市場上類似物業之近期交易價格釐定，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該物業之公平值約為49,800,000港元。該物業於本期間之公平值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並無變動，經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同樣估值為49,800,000港元。

預計該物業日後將產生穩定收入，而本集團亦可受惠於該物業之長遠資本增值。

前景

預計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大多數國家的經濟增長將會放緩。相比上一年度，二零二四年整體經濟的總體宏觀金融穩定風險已見消退，惟部分風險及隱憂尚存。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最新預測，二零二四年全球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為3.2%。緊縮貨幣環境的影響持續浮現，特別在住房及信貸市場。

在新加坡，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預測二零二四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將維持於1.0%至3.0%之間，當中已參考美、中以及地區經濟體之經濟增長。在香港，香港特區政府考慮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的影響及先進經濟體之增長率，預期二零二四年本地生產總值增長介乎2.5%至3.5%之間。在中國，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將中國二零二四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預測由二零二四年四月的4.6%修訂為二零二四年七月的5%，指出中國本地消費會穩步回升，出口亦會攀升。

面對此環境，本集團將繼續恪守業務決策，在改善本集團經營業績及提高股東價值之工作上採取審慎策略，落實提升營運效率之針對性措施，並運用成本結構與資本投資以實現預期業務增長。

新加坡、香港及中國之電訊業務競爭激烈，滲透率高，基礎設施既完善又先進。現有競爭對手均為業界主要領導者，提供服務種類覆蓋業內不同領域。在新加坡及香港，本集團憑藉提供優質客服及合理服務費等競爭優勢，繼續滿足企業客戶對電訊服務的需求。在中國，鑑於國內幅員遼闊，網絡覆蓋廣泛，故全國汽車均已廣泛應用GPS技術。預期電訊業務在技術進步及消費者習慣轉變下，未來將不斷演進。隨着移動連接及各種創新服務陸續面世，競爭將繼續升溫。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新的服務，以補充其現有服務的產品組合，務求創造均衡的收益來源。

在資訊科技業務方面，雖然香港特區政府積極主動為發展資訊科技創新科技給予投資及支持，惟香港的本地及國際公司均面對熟練的資訊科技專業人才不足。香港的資訊科技服務市場競爭激烈，大小企業均爭奪市場份額。本集團將利用現有的技術專業知識，把握資訊科技行業需求增長帶來之機遇。除資訊科技服務外，本集團已於本期間擴大供應商數目，支持電子商貿業務Winestry的增長，在社交平台登載廣告宣傳Winestry品牌。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客戶的回饋，以及在電子商貿及其他業務的資本及人力資源投資的潛在回報，並因應市況及本集團的市場定位調整策略及發展計劃，積極物色新商機，加強業務多元化，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佳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益由上一期間約41,700,000港元減少約11.5%至本期間約36,900,000港元。來自電訊業務之收益較上一期間約40,300,000港元減少約11.2%至本期間約35,8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內競爭激烈，導致語音電訊業務收益下滑，惟部分被本期間產生的GPS服務收益所彌補。資訊科技業務之收益由上一期間約700,000港元減少約28.6%至本期間約5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期間確認之電子商店改造合約收益減少。該物業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之租金收入均維持在約700,000港元。

本集團本期間之毛利由上一期間約2,400,000港元增加約8.3%至約2,600,000港元。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由上一期間約5.7%上升至本期間約7.1%。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雙雙上升，主要是由於GPS服務於本期間之毛利增加及毛利率改善。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由上一期間之收益淨額約287,000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約95,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利息收入減少約143,000港元所致。

本集團本期間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上一期間約200,000港元增加至約4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電訊業務之銷售員工成本增加及該平台推廣開支增加所致。

本集團本期間之經營及行政開支由上一期間約14,500,000港元微跌至約13,2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各範疇（包括開發及維護該平台及電訊服務分部以及評估潛在投資及業務發展機會方面的專業意見）之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諮詢費用減少所致。

本集團本期間之財務費用由上一期間約200,000港元增加約500,000港元至約700,000港元，是由於本期間(i)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增加約100,000港元；(ii)銀行貸款之利息增加約200,000港元；及(iii)一名董事貸款之利息增加約200,000港元之綜合影響所致。

由於以上所述，於本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虧損由上一期間約12,900,000港元減少約18.6%至約10,500,000港元。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融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16,7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27,600,000港元。資產淨值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本期間之經營虧損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已質押銀行存款）約為6,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6,100,000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微增主要是由於(i)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約10,100,000港元及(ii)來自一名董事貸款之現金流入13,400,000港元的淨影響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質押銀行存款約為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2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就經營規定向供應商發出之銀行擔保約為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2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來自兩名前任董事之貸款約為5,7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5,700,000港元），而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則為13,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來自兩名前任董事之貸款為無抵押、無擔保及免息。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為無抵押、無擔保及按年利率9.8%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為9,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按來自前任董事之貸款、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及銀行貸款佔淨資產之百分比計量）約為168.3%（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53.3%）。負債資產比率上升主要源於本集團本期間錄得經營虧損令本集團淨資產減少。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租賃負債約為8,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8,200,000港元）。租賃負債微增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就租賃一項額外物業確認租賃負債所致，惟被本期間已還款之租賃負債所抵銷。

外匯風險

本集團有若干資產、負債及交易以新加坡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持續密切監察新加坡元及人民幣之匯率，並將於適當時候採取適當行動減低該等匯兌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相關貨幣對沖。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之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張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5,589,342 (附註1)	68.85% (附註2)

* 「股份」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附註：

- 該135,589,342股股份由張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Beta Dynamic Limited（「Beta Dynamic」）實益擁有。張先生亦為Beta Dynamic之唯一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生效的股份合併（每十(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當時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前，1,355,893,423股股份由Beta Dynamic實益擁有。該1,355,893,423股股份亦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之證券借貸協議受Beta Dynamic（作為貸方）與Hammer Capital Ventures Limited（「Hammer Capital」，亦由張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作為借方）之間的股票借貸安排規限。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六日，Hammer Capital已向Beta Dynamic歸還1,355,893,423股股份。股份合併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Beta Dynamic向Hammer Capital借出7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Beta Dynamic向Hammer Capital進一步借出65,589,342股股份，合共135,589,342股股份。
- 該持股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全部已發行股本196,927,500股股份計算。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於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本公司之相關股份或債權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續) 於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董事所持股份 數目及於相聯 法團股本中 之權益百分比
張先生	Beta Dynamic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30,000股， 100%

附註：

3. Beta Dynamic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逾50%，乃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 之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Beta Dynamic	實益擁有人	135,589,342 (上文附註1)	68.85% (上文附註2)

「股份」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於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二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止10年內有效及生效。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更新，令本公司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最多157,542,000份購股權，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中披露。股份合併（每十(10)股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當時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生效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以授出之購股權數目上限為15,754,200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8%。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之通函。

於本期間，概無任何購股權尚未行使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計劃項下從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本期間開始及結束時，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以授出之購股權總數為15,754,200份，相當於該等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克盡己任，以股東之最大利益為先，並提高股東長遠之價值。除下文所述之不合規及偏離事項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目前或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行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李冰女士辭任後，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起，張先生出任董事會主席，同時擔當本公司代理行政總裁之角色，直至物色到合適候選人為止。董事會認為，張先生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代理行政總裁將為本公司提供貫徹一致之強力領導，使本公司在制定及執行業務決定及策略上更具效益及效率。董事會認為，該架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現階段之最佳利益。然而，董事會將持續不時檢討本集團管理層之現行架構，一經選定具備合適知識、技能及經驗之候選人，本公司將適時作出提名以確保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由兩名不同人士擔任。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個別具體查詢後確認，董事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規定準則。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資產押記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押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集團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於獲得董事會正式批准前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而董事會認為該等財務資料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編製。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呈報期後事項

自本期間結束以來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中國聘用29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名）僱員（包括董事），其於本期間之總員工成本約為6,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6,9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結構自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日期以來一直維持不變。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採納本報告第27頁「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之購股權計劃。

環保意識

過去多年，本集團一直盡力減少在其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廢物。自二零一五年起，本公司一直參與由環境保護署及環境運動委員會等組織建立之認可計劃－香港綠色機構認證「減廢證書」。該計劃旨在鼓勵香港工商機構採取妥善措施，減少企業在運作、提供服務及產品時產生之廢物。詳情請參閱載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及登載之二零二三年年報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本公司可持續發展承諾之使命及願景」一節。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少輝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